

南方周末二十五年文丛

在这里，读懂中国

头版头条

NANFANGZHOU MO
TOUBAN TOUTIAO

《南方周末》编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南方周末二十五年文影。
在这里，读懂中国

头版头条

《南方周末》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头版头条 /《南方周末》编. --北京: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2011.1

(《南方周末》二十五年文丛:在这里,读懂中国)

ISBN 978-7-5639-2593-3

I. ①头… II. ①南… III. ①新闻报道-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43143号

头版头条

《南方周末》编

出版统筹 张 明

责任编辑 陶国庆

特邀编辑 王元涛

出版发行 北京工业大学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 100124)

010-67391722(传真) bgdcbs@sina.com

出 版 人 郝 勇

经销单位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20 mm×1000 mm 1/16

印 张 20.25

字 数 325千字

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639-2593-3

定 价 3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010-67391106)

不死的理想随书页飞扬

■ 向 熹

“有可以不说的真话，决不说假话。”岭南老报人的一句话，被一张报纸拿来实践了25年。

话没有什么稀奇，类似的话，康德早说过；意思没有什么稀奇，蒙学阶段就在灌输；修辞没有什么稀奇，比起“知其不可而为之”、“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显得朴素。

然而，以之为主臬，却成就了一张报纸的气象。

有人说，是特殊的时代成就了说真话的《南方周末》，此话可能只说对了一半。《南方周末》确要感谢这个奇迹般的时代提供的丰富机会。从民国时期的“厚黑学”到当代的“潜规则”，学者都在阐述对历史的理解，说真话需要足够的勇气。今天，更显真话的珍贵。

真正成就《南方周末》的是一份朴素的信念：相信未来，并着手创造未来；珍视真善美，并着手护持真善美。

真正成就《南方周末》的是一种咄咄的坚持：扎根中国，深入人民；放眼世界，纯粹新闻。

这是理想主义者的执著。其中并没有多少创造，这样的理想主义，不过是中国千年不易的知识分子情怀与操守；这样的理想主义，不过是启蒙时代以来，人类的优秀分子共同的价值与行为取向。

但就是秉承这样的理想，使《南方周末》从“服务改革、激浊扬清”到“让无力者有力，让悲观者前行”，从“深入成就深度”、“记录时代进程”到“在这里，读懂中国”，25年一路走来，几代报人，薪火相传。成功时有泪水，风雨中常微笑。

由此，在《南方周末》创刊25周年时，我们出版这套丛书，并不是觉得《南方周末》做了什么惊天动地的事，并不是《南方周末》有树碑立传的需要。我们只是想通过结集的形式，持续地告诉爱她或恨她的人们，如她那样坚持，在任何时代，都能有这样的成绩；持续地告诉爱她或恨她的人们，不要怀疑历史终将进步，赤诚的新闻人只需着力于本分。

这套丛书里有《南方周末》已刊篇章的选集，有《南方周末》新闻业务经验的总结。所有这些，不过是一些报人工作的累积，但因它们的诚实而显得有价值，因它们记录了一个奇迹般的时代而显得有价值，因它们背后对家国责任的担当而显得有价值。

当然，就爱报纸如生命的我们而言，以书的形式留存篇章，也是不希望这些作品速朽，但从不冀望它们如在《南方周末》上刊登时引起的轰动。于我们，翻阅这套丛书，可以小小陶醉一下：没有辜负时间的厚爱，生于这个年代，并忠实地做了一名记录者。

如你不弃，翻开它们，墨香氤氲中或能感觉到我们的存在，但不会强烈，如一首诗“浑然不觉的黄色花/从很深的日月里开放了/……我把什么留在这里/除了步履/就是微笑/在苍茫的风中/闪烁不息”。

只有不死的理想随书页飞扬……

2009年12月1日于穗—京航班上

PREFACE 序

相信会有相当一部分人与我一样，每逢国际国内发生重大事件，总习惯在第一时间扑向《南方周末》，非常在意他们是如何描述、如何评说的。这是一种信任，或是一种依赖。也就是说，我们总是需要这样一个解读的支点。

我们置身于一个千古未有的大变革的局面中，新现象与旧习惯冲突，剧烈的变迁与无穷的欲望相纠缠，我们用原有的思考格局应对这个过于纷乱的世界感觉十分吃力。而且，这又是一个相对主义世界观盛行的年代，道德松弛，法律撤退，生活方式多样化赢得了空前的地位，自由度大为增加，可是，我们这时候反而变得更为迷茫。因此，我们需要一种清晰明朗的声音，能为我们设定思考与行为的边界，从而建立内心坚定的律令。

而《南方周末》头版头条涉及的重大事件，就是这样影响我们的生活目标与生活品质的。对于当事者，《南方周末》的强力介入，可能会提供庇护和支持。而对于普通读者来说，它则提供事实，尊重常识，严守逻辑，崇尚普世价值。正因为此，它才有资格在不知不觉中塑造我们的观察方式与思考范式。这就是头版头条的价值所在，它已成为我们认知这个世界和时代的罗盘与地图。

因此，《南方周末》才敢这样自信地说：在这里，读懂中国。

我也会经常反思，我们为什么要读新闻？他人的际遇和命运与我何干？他人的波折与悲欢为什么会唤起我内心的波澜？头版头条告诉了我们：世界是一

个整体，我们在根本上血肉相连。为弱势者张目，让无力者前行，不仅仅是出于情感的义愤，更是新闻人的社会责任、道德良知和自我救赎。

这个时代未免太过戏剧化了，真实事件的离奇莫测与匪夷所思，大大超出了当代作家的想象力与虚构能力，因此，新闻报道往往比小说更加吊诡、更加震撼。当然，更多的时候，苦难与丑恶太过密集，我们也会宁愿闭上眼睛。《南方周末》的头版头条则永远会逼令我们洞开心扉，因为它绝非只是展示苦难，发泄情绪，它寻找的是抵达彼岸的路径。

在本书里，你会发现，头版头条一直在努力恢复新闻的本真概念和核心价值，并严肃地维护着新闻的尊严。追问事件的真相是新闻的唯一目的。它继承的是邹韬奋、史量才、林白水与邵飘萍开创的传统。由此出发，推动社会的变革和改善才成为可能，新体制、新梦想也都可以在这里找到种子。

CONTENTS 目 录

总序：不死的理想随书页飞扬	向 熹	1
序		3

第 壹 辑 公民与政府

为了一个普通公民的权利	郭国松	2
他向法院院长下决斗书之后	吕明合	7
重庆钉子户事件内幕调查	张 悦	13
那十五天发生了什么	张 悦	22
民意与智慧改变厦门	朱红军	32
孟州“书祸”	何海宁	41
省长出面接待上访者	张 悦	47
上访者老安的“黄金周”	赵 凌	53
县委书记“官告民”事件	黄广明	59
山西割舌案真相凸现 虐待上访者凶手是谁	余刘文 陈 海	65
内江抢尸背后的维稳逻辑	冉 金	71

第 貳 辑 行政改革

电视直播副市长述职·····	苏永通	78
局长上电视检讨·····	向 郅 曹 勇	83
国内首份市长“权力清单”·····	徐 彬	89
网民县长不穿“马甲”·····	由姗姗	95
倾力推民主十年触坚冰 女书记艰难试验不言悔·····	朱红军	102
从“读书改变命运”到“求学负债累累”·····	叶伟民 何 谦	111

第 叁 辑 制度改革

县级纪委大扩权 震慑基层腐败·····	向 郅	122
聘任县长·····	孙亚菲	127
2004 年：“广东现象”劲风再起·····	王小飞	135
椒江 14 年：一场“党内民主”的大胆试验·····	易 颖	142
湖北试点：平静撤销乡镇政协·····	徐 楠	149
罗田县委无常委·····	向 郅	154
浙江武义：分权治村·····	李 梁	162
四川：中国基层民主试验田？·····	向 郅	169

第 肆 辑 选举风波

中国依法罢免村官第一案·····	寿蓓蓓	180
直选乡长·····	唐建光	187
农村基层民主：我们仍在路上·····	魏荣汉	196
宣传部长竞选居委委员·····	卢 嵘	204
山西“贿选”事件透视·····	邓 科	210
在他乡选举和被选举·····	谢春雷	218
中山大学学生会直选全记录·····	何海宁	223
19 岁女大学生的乡村政途·····	徐 楠	233

第 伍 辑 法律的尊严

粤人大代表质询省环保局事件始末·····	任天阳 王 钧	244
一个“布衣代表”的现实·····	黄广明	251
姚立法及其追随者·····	黄广明	261
人大代表征集议案之后·····	刘建平	266
深圳市民李红光“广告参政”·····	傅剑锋	272
派出所能否进省人大捉拿上访者·····	向 郢 赵 蕾	281
人大代表“否决”法院报告始末·····	鞠 靖	287
中国物权立法历程：从未如此曲折，从未如此坚定···	苏永通	293
湘西首富与狂热吉首：谁逼疯了谁？·····	骆海涛	300

第壹辑 公民与政府



“看可以会说的事情，说可以会说的事情，做可以会做的事情。”这是邓小平在1982年9月13日会见美国前总统卡特时说的。这句话在当时的中国，无疑是一石激起千层浪。它不仅提出了一个关于言论自由的问题，更提出了一个关于公民权利的问题。在当时的中国，言论自由是一个敏感的话题。但是，邓小平的这句话，却为中国的改革开放打开了一个缺口。从此，中国开始了一个新的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公民的权利得到了越来越多的保障。公民可以表达自己的意见，可以参与社会事务，可以监督政府的行为。这是一个进步的时代，这是一个充满希望的时代。在这个时代里，公民与政府的关系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政府正在从一个高高在上的统治者，转变为一个为人民服务的机构。公民正在从一个被动的接受者，转变为一个主动的参与者。这是一个伟大的时代，这是一个属于中国的时代。

为了一个普通公民的权利

■ 郭国松

被“绑架”的厂长

1994年5月5日，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法院环海法庭正在开庭审理太原市明星图片社诉烟台市兴华服务部合同违约案。

两名身着便衣者突然冲进法庭，坐在被告席上应诉的兴华服务部经理王利军见状夺路而逃，这两人拔出手枪，连开5枪，将王利军抓获。

开枪抓人的是警察，他们来自千里之外的山西省太原市公安局河西分局。他们以“诈骗罪”将王利军收审，暂时羁押在烟台市公安局看守所。

5月22日晚11点，烟台市环海摄影试剂厂（下称试剂厂）厂长刘胜军乘出租车回家途中，遭到两辆车的前后夹击，一伙不明身份者从车里拉出刘胜军，挥拳打掉他的眼镜，用黑布袋套头，塞进一辆车的后座位下带走。

汽车行驶几个小时后，刘胜军被押到一个宾馆。这伙人让他蹲在放满水的浴缸里，把他的双手铐在水管上。5月23日下午3点多钟，他被押上青岛开往太原的火车。

据调查，刘胜军从20世纪90年代初开始，就与太原市明星图片社（下称图片社）发生业务往来，到案发时为止，图片社共拖欠试剂厂货款和设备租金100多万元，刘胜军几经追讨未果。

1994年3月底，刘胜军获悉图片社向兴华服务部汇款187.5万元订购相机，便萌生了追回货款的念头。3月28日，刘胜军向烟台市芝罘区法院起诉图片社，

同时提出诉讼保全。法院从图片社汇给兴华服务部的187.5元货款中划走93万元。

4月4日，图片社以兴华服务部违约为由，将其告上法庭。就在这个关口，王利军被抓，刘胜军“失踪”。

人大代表拍案而起

刘胜军被押到了太原才知道他不是被绑架，他被山西省太原市公安局河西分局的“办案人员”作为“诈骗犯”收审了。

据刘胜军回忆，当时他被铐住双手吊在暖气管上，脚尖擦地。

棍棒之下，他们逼刘胜军承认“诈骗”，然后还钱。

刘胜军说，后来“办案人员”干脆让他直接在空白笔录纸上签上以下文字：“以上笔录我已看过，属实。”

“高压电警棍的前部有两个尖尖的电极，他们把电极猛地戳进我的肉里，然后放电，我多次大小便失禁，腿上被烧出很深的窟窿，脓水直流，也没有药，只好用烟灰往里填。”刘胜军回忆说。

6年后，刘胜军腿上的电击伤仍清晰可见。

高强度的审讯终于超出了这个山东汉子的生理极限。刘胜军开始大口地吐血，便血。

1994年6月13日、7月3日和5日，收审所医生为此连下3个紧急报告。记者看到7月5日的紧急报告说：“收审者刘胜军胸部剧烈疼痛，多次呕血及便血，体温39度，口腔外伤溃疡，胸部、背部、阴部、腹部多处外伤，两小腿部位有多处电击烧伤。初步考虑：（1）外伤所致上消化道出血；（2）外伤感染；（3）严重贫血，有生命危险，请办案单位速送病人住院，详细检查处理，不能延误。”

刘胜军被紧急送到公安医院抢救。在一位好心的农村妇女的帮助下，3封告急信从太原发了出来——全国人大、烟台市人大以及刘胜军的妻子朱宜彦分别收到了来信。

烟台市人大代表拍案而起！烟台市人大组织市政法委、公检法机关联合调查后认为，此案明显属于经济纠纷，在向山东省人大报告的同时，又书面向全

国人大反映，请求立即制止太原市公安局的违法行为。

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访局当即将情况函告山西省检察院、公安厅，相关材料同时被转到公安部。

由此，为了一个小人物的命运，全国人大常委会、山东省和烟台市两级地方人大和 30 多名全国人大代表一起，开始了一次特殊的、历时 6 年之久的个案监督。

不断升级的“诈骗纠纷”

1994 年 12 月 2 日，山东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副主任王珍行率烟台市人大、公安、法院、检察院等单位负责人进京向时任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访局局长的李铁流等同志汇报。

李铁流人如其名，号称“铁局长”，他认为此案虽小，但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在听取山东省人大的情况反映的第二天，信访局即派出刘京生、孟庆兆两位处长亲赴山西，调查了解刘胜军一案。

几经交涉，他们见到了浑身是伤的刘胜军，同时，证实刘胜军先后在太原市河西区中心医院和公安医院治疗，所提取的病历及处方等也表明刑讯逼供事实的存在。

刘、孟的调查，进一步得出了“（此案）是经济纠纷不是诈骗”的结论。山西省检察院副检察长刘新康也认为，此案不能定为诈骗。

信访局据此向公安部有关职能部门提出了释放刘胜军的建议，但山西省公安机关依然认定刘胜军就是“诈骗犯”。

1995 年 10 月 24 日，信访局邀请两省人大、公安部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协调会，并形成会议纪要。

就在这次会议上，公安部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表示，此案应定性为经济纠纷。但李铁流局长和山东省代表在会议纪要上签字后，山西代表却以“回去请示”为由拒绝签字。

1996 年 3 月，由在京参加八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的烟台市教育学院院长许鸿章代表发起，36 名全国人大代表签名，要求全国人大和司法机关采取得力措

施，促使太原市公安局河西分局尽快释放被非法抓捕的刘胜军。

这36名全国人大代表的努力一直持续到2000年的九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其间，最高人民检察院也派出调查组，前往山西了解情况。

1997年4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为此案召开审判委员会，认定刘胜军没有诈骗行为，同时提出：为避免地方保护主义的影响，经济纠纷案件由最高法院指定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异地审理，太原市公安局则中止刑事案件的侦查，对刘胜军取保候审，以利于参加经济案件的审理。最高人民检察院监所厅亦提出明确意见：尽快对刘胜军变更强制措施。

当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将上述意见转告山西省人大办公厅时，有关负责人毫不掩饰地说：“把骗的钱拿来，可以放人或取保候审。”

在刘胜军被非法羁押的三年间，不仅是山东省、烟台市两级人大常委会以及数十名全国人大代表在奔走呼号，乔石、田纪云、陈慕华等领导同志均以不同方式关注过此案。

1997年11月，在刘胜军被关押3年多后，太原市河西区法院开庭审理此案。刘胜军说：“公诉人宣读完起诉书就走了，也不让我说话，不到半小时就审完了。”

11月20日，刘胜军被以“诈骗罪”判处有期徒刑13年。一个月后，太原中院终审裁定：维持原判。刘胜军当庭大呼冤枉。

监督的力量

1999年12月13日，最高人民法院决定对刘胜军一案提起再审。2000年11月17日，最高法院作出终审判决：宣告刘胜军无罪。这是最高人民法院2000年提审并作出判决的唯一一个刑事案件。

刘胜军终于见到了他想见的人：那些原本与他素昧平生的人大代表，尤其是被群众尊称为“张青天”的烟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英春。刘胜军被抓走后，是她首先拍案而起，并一次次带队进京反映情况。

3月1日，当《南方周末》记者在烟台见到“张青天”时，她指着旁边的市公安局副局长丁秀华、芝罘区法院副院长栾忠利，戏说：“他们都是‘上访团’的副团长。”而她自然就是“团长”了。

记者事后分别采访了最高人民法院告申庭副庭长、本案审判长李德仁，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信访局原局长李铁流以及烟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张英春等人士。

李德仁说：“这个案子虽然宣告刘胜军无罪，但我心里很内疚。作为一个法官，6年才弄清一个简单的案子，给当事人造成了无法挽回的精神和肉体上的损失。

“这个案子本身却没有什么特别的，根本不构成诈骗罪，一、二审法院稀里糊涂就判了。我一再强调，这不是法律上的问题，是制度上的问题。同一部法律，合我者用，任意曲解，明明是经济纠纷，非要往经济诈骗上套。这个案子就是典型的例子。”

李铁流说：“这个案子最终得到纠正，体现了最高法院、最高检察院、公安部坚决贯彻党中央依法治国的方针的精神，是最高法院认真听取全国人大代表意见，严格依法办案的结果。

“中央三令五申，不准司法机关插手经济纠纷，严禁刑讯逼供。为什么当地司法机关还有这么大的胆子？这么多部门过问，都认为不构成诈骗，他们非要给刘胜军定个诈骗罪。在他们眼里，没有法律，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干坏事不仅畅通无阻，无人追究，而且还有人大大张旗鼓地支持。给钱就放人，这就更加说明不是诈骗，是帮人追债。拿钱就能放人还叫诈骗吗？连基本的法律原则都没有。

“从这个案子中可以看出，人大的监督和司法机关内部的互相监督、互相制约还需要进一步加强，要尽快制定《监督法》，为人大的监督提供法律依据。”

张英春说：“这个案子的解决过程不轻松，三级人大，加上人大代表不断地呼吁，历时6年才解决。要是个普通的老百姓，还会更难。所以，人大就是要为人民做主，为小人物做主；要真正负起责任，对社会不公、不平现象，特别是司法不公问题，要敢于疾呼，善于疾呼，一呼到底，不达目的绝不罢休。

“宣告刘胜军无罪，不是问题的结束。6年的损失无法弥补。如果不查清责任，就还会发生类似的公然践踏法律、知错不改的行为。”

他向法院院长下决斗书之后

■ 吕明合

59岁的湖南郴州人彭北京捋起衣袖，展现他粗壮有力的手臂。随后，他操起据称是100斤力量的弹簧拉力器，像捏橡胶棒一样将它弯曲、放直，又弯曲。他自称年轻的时候一个人从田里抬起过一台手扶拖拉机。

在一些郴州人看来，彭北京令人惊讶的不是他的气力，而是2008年年底的“决斗书事件”——彭北京向当时的郴州中院院长、执行局局长两名法院干部提出决斗。

彭北京的解释是，过去十年，他一直在为自己的一个案件讨“说法”。

“我又悲哀、又期待，再也不能这样持续下去了。”2009年3月24日，彭北京在湖南长沙接受采访时说。

这位55岁、做生意的郴州农民，曾因依靠司法力量，不断地举报郴州前纪委书记曾锦春，最终将其送上审判台而名噪一时。

最后，他反戈一击，向他所质疑的“不公正”的判决发起了挑战——要和法院院长公开“决斗”。此事虽然被世人认为荒唐，但引起了郴州市委书记戴道晋的高度重视，他对“决斗书”所反映的问题作了批示。湖南省高院的院长康为民在闻知此事后，也专门约见了，他，倾听他的控诉。